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2-006

#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原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1 月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太原分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以下简称“太原分公司”)。

详见公司2022年1月26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太原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近日,公司收到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太原分公司按照有关程序已经完成了企业注销登记手续。

本次注销太原分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2-009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远矿业”)于2022年1月4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4293号),同意成远矿业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成远矿业关于股票挂牌的提示性公告,成远矿业股票于2022年2月11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简称:成远矿业
证券代码:873661
交易方式:集合竞价交易
所属层级:基础层

成远矿业公开转让说明书已于2022年1月6日在www.neeq.com.cn、www.neeq.cc上披露。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5133 证券简称:嵘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0255)。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2年1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1月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30,622.66万元,销售数量3.17万吨,同比变动幅度分别为24.53%、22.37%,环比变动幅度分别为-1.64%、-10.55%。

其中,家禽饲养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29,254.98万元,销售数量3.07万吨(注:抵消前的鸡肉产品销售收入为29,947.32万元,销售数量3.13万吨),同比变动25.40%、22.89%,环比变动-2.52%、-11.32%;食品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1,367.68万元,销售数量0.1万吨,同比变动8.46%、8.41%,环比变动21.83%、21.17%。

二、风险提示

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2、上述披露仅为公司鸡肉产品的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鸡肉产品销售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89 证券简称:亚振家居 公告编号:2022-007

#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2月11日,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285,3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9%,回购的最高价为5.34元/股、最低价为4.75元/股,交易的总金额为650.3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一、回购方案审批情况及回购方案内容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年9月9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0元/股(含7.0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最终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2021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34)。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1年10月13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1年10月14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二)回购实施进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已于2021年11月2日、2021年12月2日、2022年1月5日、2022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分别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2021-041、2022-001、2022-006)。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截至2022年2月11日,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285,3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回购的最高价格为5.34元/股,回购的最低价格为4.75元/股,交易的总金额为650.3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四)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五)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内部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 股份类别 | 回购前 | | 回购后 | |
|---|---|---|---|---|
| | 股份数(股) | 比例(%) | 股份数(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0 | 0 | 0 | 0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62,752,000 | 100.00 | 262,752,000 | 100.00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0 | 0 | 1,285,380 | 0.49 |
| 股份总数 | 262,752,000 | 100.00 | 262,752,000 | 100.00 |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1,285,380股)将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续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用于上述用途的,则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0

#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2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777号昆钢大厦13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698,584,229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0.569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树雄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长兼代理董事会秘书李树雄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杨庆标先生、李太刚先生、邱光伟先生,财务总监戚昆琼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关于选举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98,584,229 | 100.0000 | 是 |
| 1.02 | 关于选举邹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98,584,229 | 100.0000 | 是 |
| 1.03 | 关于选举杨庆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98,581,229 | 99.9996 | 是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00 |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 —— |
| 1.01 | 关于选举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59,8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1.02 | 关于选举邹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59,8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1.03 | 关于选举杨庆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656,800 | 99.5453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书含、耿春丽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1

#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2月8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2月11日下午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在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777号昆钢大厦13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应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树雄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杨庆标先生、邹荣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选举张海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勇

委员:杨勇、龙超、和国忠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树雄

委员:李树雄、张国庆、和国忠、杨庆标、邹荣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龙超

委员:龙超、李树雄、张国庆、和国忠、杨勇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和国忠

委员:和国忠、张燕、龙超、杨勇、张海涛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清算并注销公司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清算并注销全资孙公司云南昆钢重装集团红河有限公司,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清算并注销公司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

附件:

1.杨庆标先生简历

杨庆标,男,白族,1970年7月出生,云南大理人,大学文化,中国共产党员,机械工程师。历任昆钢检修安装工程公司机械厂副厂长、厂长兼党支部书记、厂长;昆钢机械设备制造建安工程有限公司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营销部部长、工矿备件厂厂长;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2.邹荣先生简历

邹荣,男,汉族,1971年2月出生,云南建水人,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共产党员,正高级工程师。历任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炼钢作业区副作业长、技术质量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炼钢厂厂长、机关党总支书记、代理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红河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炼钢厂厂长;昆钢公司生产制造中心总经理。现任昆钢公司制造管理部部长、生产设备管理中心党委书记,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张海涛先生简历

张海涛,男,汉族,1970年9月出生,云南楚雄人,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共产党员,炼钢高级工程师。历任昆钢集团公司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红河钢铁有限公司工程项目部副指挥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代理工会主席、副总经理;昆钢新区筹建组副组长;昆钢新区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昆钢计划财务部副主任、副总经理;云南华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层副职)、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武昆股份公司经营管理中心副主任(中层正职);武昆股份公司经营管理中心运营改善部总经理;昆钢公司运营改善部常务副总经理(中层正职)、总经理;昆钢公司智能制造办公室主任。现任云南华云柱宇钒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昆钢公司运营改善部部长、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2

#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清算并注销公司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根据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关于对国企法人层级进行压缩管理的相关要求,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整合现有资源,优化产业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构建管控精干高效的发展格局,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经营效率,公司拟清算并注销全资孙公司云南昆钢重装集团红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装红河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清算注销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清算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重装红河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云南昆钢重装集团红河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宁攀

3.成立日期:2010年1月26日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实收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5005501156624

7.经营范围:冶金设备、水泥设备、电器设备的制造、检修、安装、维护服务;钢结构设计制造,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场地租赁,房屋租赁;国内物资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装集团”)持重装红河公司100%股权。

9.重装红河公司近年经营情况

单位:元

| 财务指标 | 2019年(经审计) | 2020年(经审计) |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 50,323,133.96 | 44,716,489.87 | 41,674,612.97 |
| 净资产 | 6,627,721.92 | 2,950,407.38 | -672,210.71 |
| 营业收入 | 43,582,403.48 | 21,321,454.24 | 5,952,447.05 |
| 净利润 | 672,279.17 | -3,707,124.94 | -3,622,618.09 |

三、清算、注销原因

根据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关于对国企法人层级进行压缩管理的相关要求,鉴于重装红河公司营收体量小,现有的主要业务(电机维修和轧辊修复)与其母公司重装集团现行业务重合,管理人员冗余,管理效率低、效益差。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层级,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经营效率,公司拟清算并注销重装红河公司。

四、清算、注销方案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注销重装红河公司的工作计划如下:

(一)清算注销流程

1.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成立清算工作小组,开展相关清算工作。

2.清理债权债务。

3.聘请中介机构对清算企业的财务、资产等情况进行全面清查、审计,编写清算报告。

4.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开展工商、税务的注销工作。

(二)职工安置情况

员工与重装红河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后,根据职工意愿与其母公司重装集团签署新的劳动合同。

五、重装红河公司清算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清算注销事项有利于整合公司现有资源,优化产业结构,降低管理成本,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经营效率,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和长远利益。重装红河公司清算注销后,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的变化,因重装红河公司营收体量小,现有业务可转至其母公司重装集团接收。因此,本次清算注销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同时,清算注销后能有效降低公司管理成本,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下发的《关于对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8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针对关注函提及的相关问题,公司经核查后回复如下:

你公司2022年1月28日晚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称,你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00万元至-11,000万元,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500万元至-11,500万元,预计营业收入为18,000万元-23,000万元,预计扣除后营业收入为12,000万元-15,000万元。你公司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少公司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361.94万元。公司2021年新增费用较多,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转型支出增加、新成立子公司运营支出增加。

你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显示,截至2021年9月30日,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884.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49.71万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22.74万元。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核实说明:

问题1. 分业务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的具体构成,相关收入的确认时点和确认依据;营业收入扣除项是否已经包括2021年度以及2020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公司回复】: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的具体构成具体内容如下:

| 项目 | 2021年度(万元) | 2020年度(万元) | 备注 |
|---|---|---|---|
| 营业收入 | 22,487 | 29,015 | |
| 其中:1、重型机器制造业务 | 14,297 | 15,874 | |
| 2、租赁业务&其他收入 | 861 | 932 | |
| 3、贸易业务收入 | 7,329 | 12,209 | |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 | | |
| 其中:租赁业务&其他收入 | 861 | 932 | |
| 贸易业务收入 | 7,329 | 12,209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 14,297 | 15,874 | |

注:2021年度具体金额以会计师审计为准

营业收入扣除项已经包括2021年度以及2020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根据公司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a.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a.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b.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c.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际占有该商品;

d.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e.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报告期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设备和配件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b.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问题2. 核查你公司是否存在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如是,说明未扣除的原因;如否,对照本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之“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所列具体扣除项目逐项核查并说明理由。

【公司回复】:

本公司存在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但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的具体构成具体内容如下:

| 项目 | 2021年度(万元) | 2020年度(万元) | 备注 |
|---|---|---|---|
| 营业收入 | 22,487 | 29,015 | |
| 其中:1、重型机器制造业务 | 14,297 | 15,874 | |
| 2、租赁业务&其他收入 | 861 | 932 | |
| 3、贸易业务收入 | 7,329 | 12,209 | |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 | | |
| 其中:租赁业务&其他收入 | 861 | 932 | |
| 贸易业务收入 | 7,329 | 12,209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 14,297 | 15,874 | |

注:2021年度具体金额以审计会计师为准

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之“4.2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所列具体扣除项目相关规定,相关项目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内容 | 金额 |
|---|---|---|
| 1 |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 861 |
| 2 |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 | 0 |
| 3 |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7,329 |
| 4 |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0 |
| 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0 |
| 6 |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0 |
| 合计 | | 8,190 |

营业收入扣除上述相关事项后,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为14,297万元。

问题3. 分项列示计提减值的资产范围、减值原因、预计减值金额,并说明与2020年相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确定依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资产减值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以前年度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1,2021年度公司分项计提减值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资产类别 | 计提金额(万元)(转回以“-”列示) | 原因 |
|---|---|---|---|
| 1 | 存货 | 655 | 非标存货,客户履约能力下降 |
| 2 | 在建工程 | 40 | 闲置 |
| 3 | 合同资产 | -14 | 信用损失组合计提 |
| 4 | 应收账款1 | 3,880 |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减值 |
| 4 | 应收账款2 | -81 |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 |
| 5 | 应收票据 | -25 | 商承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 |
| 6 | 其他应收款 | 28 |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 |
| 合计 | | 4,483 | |

注:具体金额以会计师审计为准

对于单项计提减值应收账款,在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后,公司多次进行联系催收,客户不于配合,至年底公司已先后向对方公司发出律师函、向法院提起诉讼以及财产保全等措施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由于目前客户可供执行的财产较少,谨慎起见上市公司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本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与2020年度保持一致,减值计提充分,未发生重大变化。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均参照金融工具减值——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2020年依据以上会计政策计提各项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计提金额(万元)(转回以“-”列示) |
|---|---|---|
| 1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869 |
| 2 |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 -18 |
| 3 |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11 |
| 4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22 |
| 5 | 存货跌价准备 | 288 |
| 6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543 |
| 7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515 |
| 合计 | | 425 |

问题4. 说明你公司第四季度净利润大幅下滑以及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增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四季度净利润大幅下滑主要原因如下:

| 序号 | 项目 | 影响净利润(万元) | 备注 |
|---|---|---|---|
| 1 | 信用减值损失 | 3,800 | 主要涉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减值 |
| 2 | 资产减值损失 | 655 | 主要涉及非标存货减值 |
| 3 | 所得税费用转回 | 683 | 主要涉及2021年前三季度递延所得税资产可抵扣亏损部分 |
| | 合计 | 5,138 | |

注:具体金额以会计师审计为准

公司四季度经营情况正常,(1)由于市场条件变化,公司摸底排查客户,涉及应收以及存货单项减值金额4500万元;(2) 公司2021年度正在准备定向增发和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项目涉及较多中介费支出、差旅费支出;(3)公司今年新成立子公司,涉及相应的运营支出、办公场地租赁和开办费等费用项目增加。

问题5. 说明你公司近一年来多次成立子公司或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具体情况,所涉及分公司、子公司、孙公司及其他分支机构的生产经营情况,业务是否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并自查因成立子公司、向子公司增资所产生的资金划转与使用行为是否合规,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你公司利益被侵占的情形。

【公司回复】

近一年来公司成立子公司及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成立日期 | 子公司名称 | 设立、增资情况 | 主营业务 | 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
| 1 | 2021年2月3日 | 鞍山鞍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鞍重”)。 | 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壹亿元设立鞍山鞍重 | 鞍山鞍重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br>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br>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销售代理,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住房租赁,矿山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鞍山鞍重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
| 2 | 2021年2月3日 | 辽宁鞍重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鞍重”)。 | 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壹亿元设立辽宁鞍重 | 辽宁鞍重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br>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br>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销售代理,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住房租赁,矿山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辽宁鞍重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
| 3 | 2021年2月5日 | 上海厚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厚翌”)。 | 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伍仟万元设立上海厚翌 | 上海厚翌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尽相同。该公司是上市公司为了实现业务多元化所设立。<br>经营范围:食品经营;游艺娱乐活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br>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住房租赁;专业设计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酒店管理;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上海厚翌目前还未开展实质经营活动。 |
| 4 | 2021年2月7日 | 物翌实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翌实业”)。 | 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伍仟万元设立物翌实业 | 物翌实业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